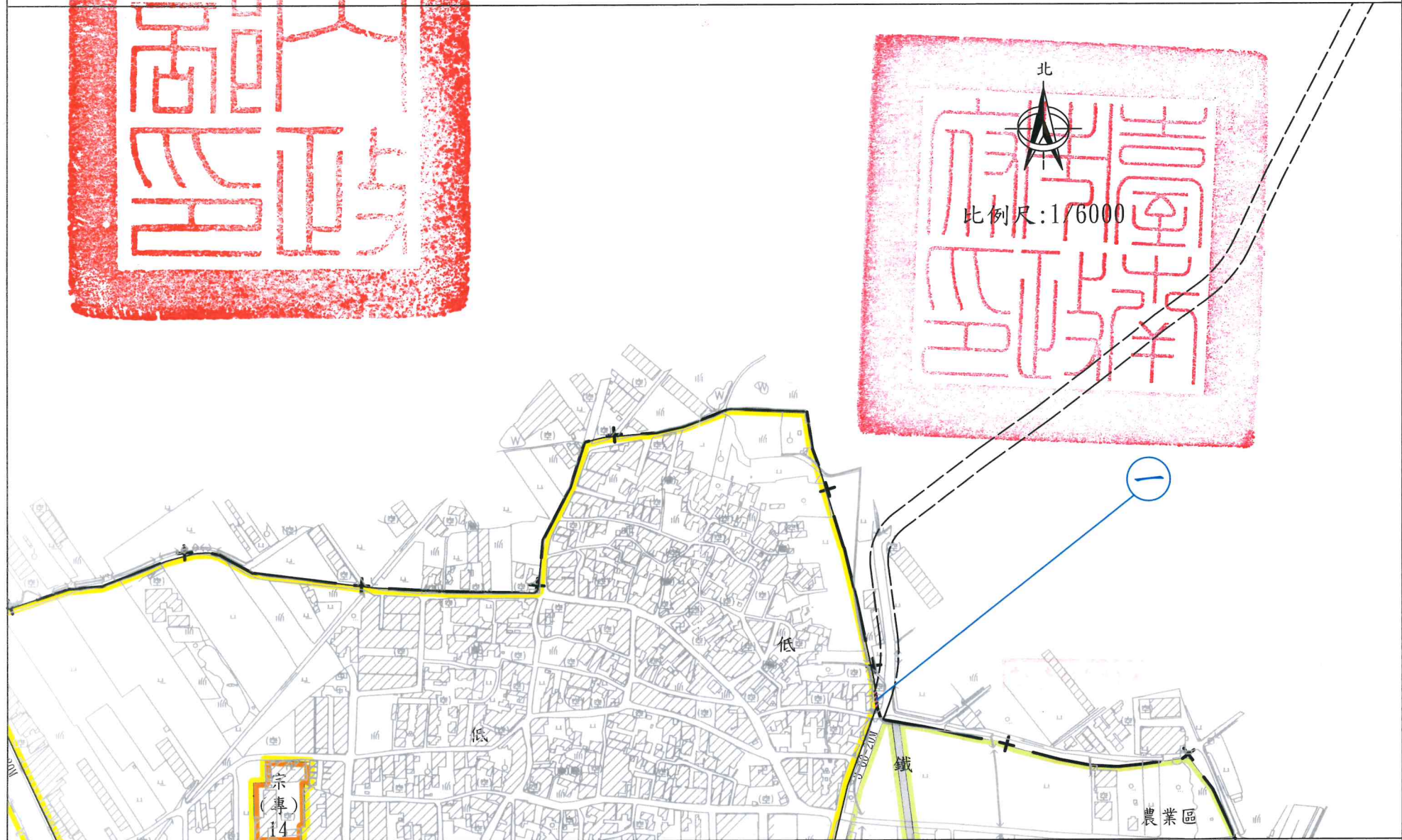


核定本

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(部分低密度住宅區為道路用地)(配合南133線道路工程)圖



圖例

低	低密度住宅區	鐵	鐵路用地	南133線用地範圍線
宗教專用區	宗教專用區	道路用地	道路用地	變更低密度住宅區為道路用地
農業區	農業區	主要計畫範圍線	主要計畫範圍線	變更編號

註：本次未指明變更部分，均應以原計畫為準。

變更機關：臺南市政府。

業務承辦	幫工程師林智偉
主管人員	綜合企劃及審議科 科長林惠真



蔡嘉源